

本项目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（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采购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和戒毒企业（简称监狱企业）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。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京杭运河江苏省交通运输厅苏北航务管理处（单位名称） 的 扬州中心施桥船闸机电实训中心及周边生态环境修复项目 SQCZ-STSG 标段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扬州中心施桥船闸机电实训中心及周边生态环境修复项目 SQCZ-STSG 标段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江苏天润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260.4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1352.6 万元¹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天润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3 月 24 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